

國立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112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公開說明會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5 月 28 日 17:30

會議地點：線上視訊會議

主 席：施世駿所長

學生出席：戴卓賢、馮苡桐、陳繪丞、吳玉芳、賴彥均、邵中達、吳彥緯、孔垂梅、葉奕杭、簡瑞均、李政鴻、林妤融、金文涵、洪千惠、趙大同、畢盈盈、許琦雪、陳列、馬融、王惟立、黃緯綸、顏和慶、林科敬、黃冠婷、高瑞言、劉名寰、林芸帆、吳怡萱、黃冠婷、羅浚
暉、黃緯綸

紀錄：江宜津、林庭豪

壹、學雜費調整報告

一、適用法源

二、學雜費使用情況

三、調整方案

四、調整理由

五、學雜費比較

六、調整用途

貳、學生建議與交流

學生意見	主席回應
<p>有關硬體改善，是否可提供更多更好的設備？例如 R300 的投影機解析度不佳，2 樓電腦室裡的電腦也有點老舊。</p> <p>另外專班目前只有一間 R106 研究室共用，可否改善內部環境使其使用更加舒適。</p>	<p>R300 投影機已於近日內更換，R206 也已換成可類比電影院解析度的雷射投影機。</p> <p>電腦室主要是開放讓同學列印資料使用，所以裡面的電腦不會是最新的，會再了解使用者的明確需求。</p> <p>R106 研究室過往使用率不高，如果專班同學有需求可以再討論如何改善並請專班同學一起規劃。</p>

學生意見	主席回應
<p>目前 110 級的同學如果三年才畢業，就會受到學費調整影響，但幾年畢業可能不完全是同學自身的因素。</p> <p>像政大國發所是收學分費，每學期約六萬。台大只收學雜費，學雜費調漲後為 6 萬 6，雖然所有的課程都可以上，但專班同學礙於白天要上班，也無法額外多修一般生的課程。</p> <p>另外目前的課程設計，在修課選擇上受限很多，也可能和論文題目無關，所以同學們覺得課程不夠多元。並希望所上可否有協助同學找指導教授的機制，如果一年級下學期仍未找到指導教授可協助媒合，據我所知 110 級尚有 1/4 的同學尚未找到指導教授，這也可能會延後同學們的畢業時間。</p> <p>其他學校調整學雜費後可特別列出從某年入學生開始，希望所上可以參考自 112 學年度起入學生使用調漲後的學雜費，而舊生沿用現行學雜費標準。</p>	<p>關於課程設計，目前所上規劃每學期 1 門必修課、8 門選修課及 1 門四系所合開的跨領域論壇。除本所師資多元外，同學們也來自各行各業，課程要完全符合各位的專長或符合各位的論文主題會比較困難，且每年不同的學生可能都會有不同的需求，如果每年都調整，課程會變得不穩定也難以滿足每個人的個別需求，因此整體的結構調整較可行。</p> <p>本所規劃上課時間為週五晚上和週六白天，關於週五晚上的課程希望大家要有一個共識，如果因工作關係無法於週五晚上上課，這比較是個別問題而非整體問題。</p> <p>關於幾年畢業通常得視個別情況，如果找指導教授有困難，可以先跟所辦或所長聊聊，看是哪方面的困難，所上會盡力協助。</p> <p>調整學雜費的部份，由於調整後新舊生都一起享有同樣的硬體、軟體資源，如果區分新生和舊生的學雜費標準較不公平，所以希望自 112 學年度起一體適用。</p>
<p>110 級可修星期五晚上的課程大概 10 位，「政府與企業專題」從原本的 18:20 改到 20:20 上課，可能參與度會不高。</p>	<p>「政府與企業專題」原本規劃於 18:20 開課，但同時段有 111 級的必修課，考量開課效益所以請老師延後至 20:20 上課，這樣 111 級的新生上完必修課或 110 級下班後需要較多時間趕過來的同學也可以選修。這樣調整也是為了盡力滿足各位需求。</p>

學生意見	主席回應
<p>111 級的必修課「國家發展政策專題」可否認列為 110 級的畢業學分</p>	<p>自 111 學年度起必修課程改為(1)國家發展政策專題、(2)由下列 2 門課程中，選擇 1 門課程修習：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、統計分析與應用。</p> <p>110 學年度前尚未修畢必修課程者，替代方式為：「社會科學方法論」以「國家發展政策專題」替代；「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」以「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」或「統計分析與應用」替代。</p> <p>所以 110 級前的同學如已修畢必修學分則無法認列為畢業學分。同學如果對這門課程很有興趣也歡迎選修碩士一般生的「國家發展理論與政策專題」</p>
<p>新所長劉靜怡教授會在專班開課嗎？</p>	<p>會再跟劉教授建議。</p>
<p>學雜費調漲看起來是大勢所趨，這邊分享三校聯盟的其他學校資料，像台科大的學雜費也是吃到飽的概念，人文社會科學費大概 4 萬 7，台灣師範大學則是基本學分費加上學雜費。比較起來台大在三校聯盟上的收費是偏高的，至於台大 EMBA 的費用較高是因為他們設備與服務上比較好。</p>	<p>不清楚其他學校提供的服務是什麼，但可以確認我們這邊提供的課程不會比較差，至於可以協調的課程設計，或硬體部分我們就盡量提升。</p>

參、散會 19:00

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調整學雜費說明書

111.05.05

依據教育部《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》：

- 一、在職專班學雜費收費基準不限調幅，由學校調整後報教育部備查。
- 二、調整學雜費收費應符合資訊公開程序與研議公開程序，如下所示：

壹、學雜費使用情況

本所 109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碩士在職專班經費使用項目比例如下。

109 學年度獲分配學雜費共 3,571,942 元

- (一) 授課鐘點費及邀請專家學者至課堂演講費：39.36%
- (二) 校聘人員薪資：19.42%
- (三) 學術活動、修繕、總務等其它支出：8.11%
- (四) 研究計畫口試審查費及交通費：6.87%
- (五) 國家發展研究期刊：1.88%
- (六) 流用至 110 學年度餘額：24.36%

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獲分配學雜費為 2,010,701 元

- (一) 授課鐘點費及邀請專家學者至課堂演講費：34.54%
- (二) 校聘人員薪資：19.63%
- (三) 學術活動、修繕、總務等其它支出：16.48%
- (四) 研究計畫口試審查費及交通費：6.37%
- (五) 國家發展研究期刊：2.84%
- (六) 流用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餘額：20.14%

另於 111 年 4 月 8 日匡列國發所館舍北側 2、3、4 樓男女廁改善工程 1,313,289 元，預計於 111 年暑假期間進行工程。

貳、調整理由：因應物價上漲造成教育成本增加之趨勢

- (一) 本所上次調整碩士在職專班的學雜費為 101 年(102 學年度起適用)，101 年至 110 年期間 CPI (Consumer Price Index, 消費者物價指數) 漲幅為 96.99-104.32(資料來源：中華民國勞動統計查詢網)，物價一旦上漲，必然影響整體教務之推動與發展。
- (二) 目前本所專班的學雜費是臺大 EMBA 專班學雜費的 24%，清大公共政策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的 59%，明顯低於市場水準。

校系	學雜費	學費總額
台大國發所碩士在職專班	59,000 / 學期	約 24 萬元
台大 EMBA	168,000 / 學期 (至少繳足 6 學期)	約 100 萬元
台大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碩士在職專班	75,000 / 學期 (至少繳足 6 學期)	約 45 萬元
台大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	99,000 / 學期	約 40 萬元
台大事業經營法務碩士在職學位學程	99,000 / 學期	約 60 萬元

	(至少繳足 6 學期)	
清大公共政策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	100,000 元 / 學期	約 40 萬元
清大 EMBA	168,000 元 / 學期	約 67 萬元

參、調整之方案及計算方式

由每學期學費原為 59,000 元調整為： $1.11864407 \times 59,000=66,000$ 元，調漲 7,000 元，調幅為 11.86%。調整前後的學雜費比較如下表：

	調整前	調整後	調幅
學雜費	59,000	66,000	11.86%
學費	37,200	41,614	
雜費	21,800	24,386	
備註	本在職專班學生之收費，前 8 學期（不含休學）皆收取全額之學雜費不另收學分費，第 9 學期起（不含休學）則依本校當年度該學院一般碩士生學雜費基數之 1.5 倍標準收費，至畢業為止。		

肆、支用計畫（調整後預計增加之學習資源）

- (一) 提升教學品質：鑑於我國大學教師薪資與先進國家相較實屬過低，為給予致力提升教學研究品質之教師應有的激勵，擬提高專班授課鐘點費鼓勵本所專任教師投入專班課程，確保每學期可開授足夠選修課程數量。
- (二) 提升教學環境：現有教室軟硬體設施維護、整修、增設 E 化教學設備，提供優質學習環境。
- (三) 辦理各式活動：除課程外另辦理學術參訪、專題講座等拓增學生視野和促進不同領域之交流。
- (四) 館舍維護：本所館舍建立於民國 85 年，迄今已 26 年。除教室軟硬體設施外，館舍內亦有許多設施由於長年頻繁使用需要定期維護和修繕。

伍、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等資訊

請參考 111 年 5 月 28 日公聽會議紀錄

陸、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

111/05/25 所務會議紀錄

111/05/28 公聽會議紀錄

111/06/10 院務會議紀錄

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
110 學年第 2 學期第 4 次所務會議
會議紀錄(簡版)



開會時間：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（三）中午 12：30

開會地點：採線上會議，以 Webex 系統進行，會議連結

<https://ntucc.webex.com/ntucc/j.php?MTID=m5599e916550b20c0f684a60e59ee5daf>

本會投票將以 MYNTU 教職員投票系統或 google 表單進行

主持人：施所長世駿

出席者：周桂田、鄧志松、周嘉辰、張兆恬、姜智恩、李宥霆、劉秋婉、黃建實、林峻達、周海蕙、李怡穎、江宜津、宋于真(碩班)、戴卓賢(專班)、林雲祥(博班)

記錄：李怡穎

壹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本所 112 學年度起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調整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所上次調整碩士在職專班的學雜費已逾 10 年，101 年至 110 年期間 CPI (Consumer Price Index, 消費者物價指數) 漲幅為 96.99-104.32(資料來源：中華民國勞動統計查詢網)，因應物價上漲造成教育成本增加之趨勢，擬自 112 學年度起調整學雜費。
- 二、調整學雜費程序為所務會議、學雜費調整公開說明會、社科院行政會議/院務會議討論、簽請送行政會議、資料公告、教務處彙整資料，依限函報教育部。
- 三、依據教育部《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》將於 111 年 5 月 28 日舉辦向學生公開溝通說明線上會議及設置學生意見陳訴管道。
- 四、檢附「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調整學雜費說明書」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(無)